

株洲市芦淞区教育局

芦教许字〔2024〕第50号

株洲市芦淞区教育局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株洲市芦淞区兴欣天华幼儿园：

你园（社会信用代码：52430203341482554N）2024年12月20日向我局提交《关于注销株洲市芦淞区兴欣天华幼儿园的行政许可申请》收悉。经本局依法审查，符合法定条件和标准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第五十六条第一款，第五十七、五十八、五十九、六十条的规定，准予事项如下：

1. 核准注销你园编号为“教民 143020360001828”《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》。

2. 你园民办学校办学许可证注销后，不得继续开展民办教育办学活动，并应按规定到区民政等部门办理法人等注销手续。

株洲市芦淞区教育局

2024年12月20日